

新北市立新北高工學生社團成立申請作業流程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完成期限
各社團發起人	領取「新北高工社團籌備成立申請表」及「社團籌備成立發起人連署表」、「社團指導老師基本資料表」等其他相關資料。	學年度結束前
各社團發起人	繳交各項表格與社團組織章程	開學前
社團活動組承辦人	收件並初審 (不合格者予以退件或限期補件)	申請三天內
社團活動組長	社團活動組長審核	申請一週內
學務主任	學務主任核准	申請一週內
社團活動組承辦人	通知申請的社團核准成立 社團正式運作	核准三日內
社團活動組承辦人	學生選社作業及通知學生	社團上課前三週
各社團	社團正式上課	各社團上課時間

註：如有興趣申請的同學請期末前至學務處社團活動組領取申請表格。